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5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提名王友林先生、朱琳昊先生、沈舟群女士、朱琳懿女士、吴贤女士、强永昌先生六人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耿成轩女士、韩坚先生、郭俊先生三人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耿成轩女士为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候选人，耿成轩女士、韩坚先生、郭俊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 6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选举，逐项审议表决。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原第五届董事会全体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马建萍女士因自身工作安排需要，主动提出不再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对马建萍女士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工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马建萍女士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友林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苏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苏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任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理事、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中国电梯协会副会长、江苏省工商联执委、苏州市电梯业商会会长、苏州轨道交通产业协会会长。公司创始人及主要发起人股东，200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兼任苏州康力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友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8,591,306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友林先生为董事候选人朱琳昊先生、朱琳懿女士的父亲；王友林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友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朱琳昊先生：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双学位，工程师。2015 年至今服务于公司，历任苏州新达电扶梯部件有限公司电梯事业部总经理、扶梯事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代理总裁。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共苏州市吴江区十四届党代会代表、苏州市吴江区十七届人大代表、共青团苏州市吴江区委副书记（兼），获苏州市“三新四创”好青年、苏州市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琳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友林先生与朱琳昊先生为父子关系；朱琳懿女士、朱琳昊先生为姐弟关系；朱琳昊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朱琳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

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沈舟群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2005 年至今服务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经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舟群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1,500,00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沈舟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朱琳懿女士：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研究生在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党委副书记、团委书记。2010 年至今服务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采购管理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琳懿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友林先生与朱琳懿女士为父女关系；朱琳懿女士、朱琳昊先生为姐弟关系；朱琳懿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朱琳懿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吴贤女士：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

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事业五部副总经理、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至今服务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总经理、战略投资部总经理，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董秘专业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贤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410,00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强永昌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曾挂职上海市卢湾区人民政府财政局副局长、曾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院长助理、副院长、学位委员会委员等职；现为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国际贸易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理事、中国美国经济学会理事、上海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Journal of Chinese Economics and Foreign Trade Studies 编委会委员，公司董事、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强永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强永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耿成轩女士：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财务与会计研究所所长，会计学科带头人，校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会计学专业教学委员会委员，航空工业产学研用管理创新联盟专家委员会委员，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委员，南京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专家。兼任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耿成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耿成轩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韩坚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产业经济、区域经济、金融与投资。1998 年 6 月毕业于兰州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7 年 6 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任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教授，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威格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韩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郭俊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法学博士、一级律师。现任北京炜衡（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上海律协证券业务委员会委员，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龙江元盛和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郭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